

山东金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五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06年6月30日,山东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在蓬莱市登州路53号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50人,代表股份数额80,657,995股,占公司总股本9580万股的84.19%。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执行董事孙永深主持,与会股东及股东大会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二〇〇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2. 审议通过了《二〇〇五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3. 审议通过了《二〇〇五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4. 审议通过了《二〇〇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2005年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为人民币33,826,531.43元,扣除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10%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按5%比例提取法定公益金后,2005年度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28,752,551.7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86,142,374.92元,至200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14,894,926.64元。
由于2005年度公司在收购原蓬莱市黄金冶炼厂和蓬莱市黑风沟金矿过程中,共投入资金1.68多亿元人民币,影响了公司生产经营现金流量,为加强公司持续发展的后劲,公司决定:200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31,5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约99.97%;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26,400股。
5.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于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创业板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山东金创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80,6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
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11. 审议通过了《公司与蓬莱市黑风沟金矿普查探矿权转让合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同意票数为4,857,995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数的100%;反对票数为0股,弃权票数为0股。

山东金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欣网视讯 编号:临2006-01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 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亦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2. 公司近期将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就公司股票复牌等具体事宜刊登《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二、会议召集情况
1.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6月30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06年6月28日至2006年6月30日中午每个上海证券交易所有股票交易日的9:30-11:30、13:00-15:00;
3. 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龙蟠中路168号熊猫电子集团工会礼堂;
4.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良先生;
6. 股权登记日:2006年6月21日;
7.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投票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552人,代表股份82,071,3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39%。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547人,代表股份16,704,325股,占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份总数的30.93%,占公司总股本的13.1%。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中: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非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共5人,代表股份65,36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28%;
出席网络会议并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65人,代表股份2,433,837股,占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份总数的4.51%,占公司总股本的1.91%。

参加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人数1482人,代表股份14,270,488股,占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份总数的26.43%,占公司总股本的11.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代表人及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许志刚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全体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并经全体参加表决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具体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1. 总体投票表决情况

		单位:股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82,071,325	78,073,233	3,948,692	49,400	96.13%
其中:流通股股东	16,704,325	12,706,233	3,948,692	49,400	76.07%
非流通股股东	65,367,000	65,367,000	0	0	100%

2. 参与投票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情况及投票表决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股)	投票方式	表决情况
1	刘正海	361,726	网络投票	同意
2	王琛琛	254,000	网络投票	反对
3	王琛琛	222,000	网络投票	同意
4	李伟刚	197,631	委托董事会投票	同意
5	曹玉华	191,000	网络投票	同意
6	张春菊	168,001	委托董事会投票	同意
7	福源旁	166,800	网络投票	同意
8	李旭平	161,321	网络投票	同意
9	王安祥	160,000	委托董事会投票	同意
10	毛唐君	150,500	网络投票	同意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所的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管理办法》、《网络投票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决策程序符合《管理办法》、《网络投票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法律意见书;
3.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883 证券简称:博闻科技 编号:临2006-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公司以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流通总股本63,18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3.727股,以未分配利润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送2.263股,合计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送)16股。上述对价水平若换算为非流通股送股方案,流通股股东相当于每10股获送3.43股;
2.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7月5日;
3. 复牌日:2006年7月7日,本日股价以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
4. 自2006年7月7日起,公司股票简称由“博闻科技”变更为“G博闻”,股票代码“600883”保持不变。

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情况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6年6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授权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刊登在2006年6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二、相关有权部门的批复情况
公司于2006年6月20日收到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确定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云国资复核[2006]208号),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获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三、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内容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介
1. 公司以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流通总股本63,18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3.727股,以未分配利润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送2.263股,合计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送)16股。上述对价水平若换算为非流通股送股方案,流通股股东相当于每10股获送3.43股。

2. 非流通股股东的承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博闻科技非流通股股东履行相关法定承诺义务,承诺如下:
(1) 本次方案实施后,深圳市博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于获得流通权的股份的出售或转让做出如下承诺:
① 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② 在上述承诺期内,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二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2) 北京北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云南保山建材实业集团公司、云南圣地投资有限公司等3家持股5%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承诺:
① 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② 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③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3) 其它持有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5%以下的非流通股股东承诺:
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4) 深圳市博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北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承诺:对于未明确表态同意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非流通股股东,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起至《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非流通股股份限售期(12个月)届满前10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声明不同意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由深圳市博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北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按0.58:0.42的比例,在该等非流通股股东提出书面意见后五日内,向该等非流通股股东支付其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应承担的对价补偿安排。

序号	执行对价安排 股东名称	每10股定向转增和定向送股6股			
		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1	深圳市博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500,000	20.44	40,500,000	17.15
2	北京北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8,800,000	14.53	28,800,000	12.20
3	云南保山建材实业集团公司	27,000,000	13.62	27,000,000	11.44
4	云南圣地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00	12.72	25,200,000	10.67
5	云南博闻科技保障基金	2,700,000	1.36	2,700,000	1.14
6	云南建设厅	2,700,000	1.36	2,700,000	1.14
7	深圳市博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	0.41	810,000	0.34
8	深圳市永昌利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99,400	0.30	599,400	0.25
9	保山地区建筑工程总公司	540,000	0.27	540,000	0.23
10	保山山下村建设公司	540,000	0.27	540,000	0.23
11	保山地区村建投资公司	540,000	0.27	540,000	0.23
12	保山地区红塔厂	405,000	0.20	405,000	0.17
13	云南保山电光源工业公司	324,000	0.16	324,000	0.14
14	云南保山地区农机局	270,000	0.14	270,000	0.11
15	保山地区烟草局	270,000	0.14	270,000	0.11
16	保山地区烟草公司	270,000	0.14	270,000	0.11
17	江苏苏无县县东电机厂	270,000	0.14	270,000	0.11
18	保山汽车运输总站益普普劳动服务公司	270,000	0.14	270,000	0.11

19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咸阳矿山工程公司	270,000	0.14	270,000	0.11
20	云南省保山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270,000	0.14	270,000	0.11
21	保山市正阳镇市信用户	270,000	0.14	270,000	0.11
22	保山利源物资有限公司	270,000	0.14	270,000	0.11
23	上海博闻置业有限公司	270,000	0.14	270,000	0.11
24	云南省保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38,560	0.12	238,560	0.10
25	云南建筑材料供销总公司保山分公司	191,700	0.10	191,700	0.08
26	保山地区金属材料公司	137,700	0.07	137,700	0.06
27	瑞丽市粮油总公司	135,000	0.07	135,000	0.06
28	云南省龙陵县水坝厂	135,000	0.07	135,000	0.06
29	龙陵县农机机械厂	135,000	0.07	135,000	0.06
30	腾冲县南诏镇保隆建设公司	135,000	0.07	135,000	0.06
31	腾冲县物资公司	81,000	0.04	81,000	0.03
32	腾冲县由建建筑工程建设经营部	81,000	0.04	81,000	0.03
33	云南省保山市南强镇总厂	54,000	0.03	54,000	0.02
34	江苏苏无县县东电机厂	54,000	0.03	54,000	0.02
35	保山山下村建设投资公司	54,000	0.03	54,000	0.02
36	保山地区村建投资公司	44,550	0.02	44,550	0.02
37	保山地区红塔厂	32,400	0.02	32,400	0.01
38	保山地区新华书报劳动服务公司	32,400	0.02	32,400	0.01
39	云南省保山分公司保山分公司	32,400	0.02	32,400	0.01
40	保山地区烟草公司保山分公司	27,000	0.01	27,000	0.01
41	保山地区龙陵县物资总公司	27,000	0.01	27,000	0.01
42	保山地区烟草总公司	13,500	0.01	13,500	0.01
	合计	135,000,000	68.12	135,000,000	57.18

四、股权登记日:上市日
1. 股权登记日:2006年7月5日。
2. 对价股份上市日:2006年7月7日,本日股价以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度限制。
五、证券简称变更情况
自2006年7月7日起,公司股票简称改为“G博闻”,股票代码“600883”保持不变。
六、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办法
1.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办法
2.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对象为:截至2006年7月5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3.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对象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计算机结算,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持有自动计入帐户。每位股东按持股比例计算,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

通讯方式:0370-850603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介绍
李玉玉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国籍
马德伟 董事 副总经理 中国国籍
史进兵 董事 副总经理 中国国籍
以上人员均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三)冰熊集团在股权拍卖前持有ST冰熊国有法人股份,共3,266万股,无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冰熊集团于2006年6月18日收到了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1996)豫法执字第46-4号民事裁定书,因商丘市睢阳区财政局诉河南冰熊集团有限公司欠款纠纷案,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委托河南省拍卖行对冰熊集团所持有的ST冰熊国家股1350万股进行了公开拍卖,重庆赛尼拍得该股权。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冰熊集团持有的ST冰熊国家股1350股过户至重庆赛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本次股权变动后,冰熊集团所持有ST冰熊的国有法人股份为1,916万股,占ST冰熊股份总数的14.97%。
三、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此股权被拍卖之前六个月内,冰熊集团未进行其他买卖ST冰熊股份的行为,冰熊集团高管人员也无此类行为。

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其他重要事项。
五、备查文件
1. 冰熊集团营业执照;
2. 河南拍卖行成交确认书;
3.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1996)豫法执字第46-4号民事裁定书。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
(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

盖章:河南冰熊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ST冰熊
股票代码:600753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河南冰熊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民权县冰熊大道1号
通讯地址:河南省民权县冰熊大道1号
联系电话:0370-8506036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股份
法院裁定日期:2006年6月7日
特别提示
(一) 报告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披露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 报告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 依据《证券法》、《披露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四) 本次股份减少是由于股权被拍卖形成的。
(五) 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转让外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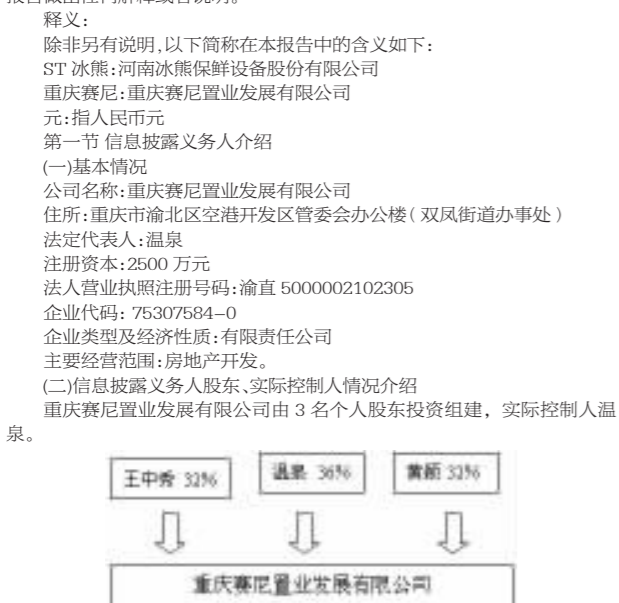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本报告中下列用语具有如下涵义:
1. ST冰熊:指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 冰熊集团、本公司:指河南冰熊集团有限公司
3. 重庆赛尼:指受人重庆赛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 元:指人民币元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南冰熊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民权县冰熊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李玉玉
注册资本:人民币16,537万元
注册号:4100001000251
企业代码:16995406-1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冷藏车、保温车、厢式货车、运钞车(限分支机构经营)、冷柜、空调、冰机机、印刷机械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以上范围按国家有关规定)。
经营期限: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411400169954061

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ST冰熊
股票代码:600753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
公司名称:重庆赛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空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双凤街道办事处)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空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双凤街道办事处)
联系电话:023-67754416
联系人:周绍荣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股份
签署日期: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特别提示

(一) 报告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披露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 报告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 依据《证券法》、《披露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四) 本次股份增加是由于股权拍卖形成的。
(五) 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ST冰熊: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赛尼:重庆赛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元: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赛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空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双凤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温泉
注册资本:2500万元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渝直5000002102305
企业代码:75307584-0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重庆赛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由3个人股东投资组建,实际控制人温泉。



说明:1. 重庆赛尼三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 重庆赛尼三名股东与ST冰熊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董事情况
温泉: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公司未设置董事会)。
(四) 重庆赛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无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公司股东、高管人员也无此类行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一) 本次拍卖所得股权过户前本公司未持有ST冰熊任何股权;本次拍卖所得股权过户后本公司持有ST冰熊非流通股社会公众股1350万股,持股比例为10.5%。
(二) 通过竞拍受让股份的情况

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为余股,则由电脑抽签选送。

七、股权结构变动表

方案实施前		方案实施后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股份合计	135,000,000	68.12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35,000,000	57.18
国有法人股	27,000,000	13.62	国有法人持股	27,000,000	11.44
社会公众法人股	108,000,000	54.50	社会公众法人持股	108,000,000	45.74
二、流通股股份合计	63,180,000	31.8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01,088,000	42.82
三、股份总数	198,180,0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236,088,000	100.00

八、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序号	股份名称	持有非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流通时间(按方案实施日为日)	承诺的限售条件
1	深圳市博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50	R+36个月	承诺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	其余持股在5%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	8,100	R+12个月	承诺在12个月之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承诺在上述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流通股数量占流通股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3	其它持股在5%以下的非流通股股东	1,350	R+12个月	承诺在12个月之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九、其他事项
1. 公司名称: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 联系人:赵建军、杨庆安
3. 电话:0871-7197970
4. 传真:0871-7197894
5. 地址:云南省昆明国际会展中心西区写字楼10-211室
6. 邮政编码:650200
十、备查文件
1.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2.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3. 《保荐意见书》及《补充保荐意见书》
4. 《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7月3日

社会法人股直接过户给指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

双方:指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与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人/受益人:指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
元:指人民币元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110号
法定代表人:何玉柏
注册地址:重庆
注册资本:壹拾陆亿叁仟叁佰柒拾叁万零肆元整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1800019
企业代码:20280572-0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受托经营资金信托业务,受托经营动产、不动产及其他财产的信托业务;受托经营国家有关法规允许从事的投资基金业务,作为基金管理公司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受托经营公益信托;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企业债券等债券的承销业务;代理财产的管理、运用与处分;代保管业务;信用见证、资信调查及经济咨询业务;依照信托文件的约定,采取出租、出售、贷款、投资、同业拆放等方式管理、运用信托财产;以银行存单、同业拆放、贷款、融资租赁和投资方式运用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金;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办理国内汇拆借;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按许可证核定事项从事经营)。

经营期限: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50010320280572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何玉柏 董事长 中国 重庆
翁振杰 董事 中国 重庆
涂勋斌 董事 中国 重庆
李军阳 董事 中国 重庆
粟志光 董事 中国 重庆
梁斯扬 董事 中国 重庆
何国强 董事 中国 重庆
迟丹杰 董事 中国 重庆
注:以上人员均无其他国家居留权。

(三) 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过户前,重庆国投持有ST冰熊28%社会公众法人股,系ST冰熊第一大股东。
重庆国投持有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06)股份18580万股,持股比例为59.94%,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重庆国投系受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以